

金門縣選舉委員會第 210 次委員會議紀錄

- 一、時間：中華民國 109 年 4 月 15 日 10 時 0 分。
- 二、地點：本會會議室
- 三、出席委員：張代理主任委員忠民、盧委員志輝、楊委員財祥、張委員清福、林委員乃秋、李委員永澤、翁委員麗月、楊委員成家、許委員乃祥。
- 四、列席人員：吳監察小組召集人啟騰、陳總幹事世保(公假)、第一組吳組長世榮、第四組陳組長天平(公假)、人事室蔡主任流冰、政風室陳主任治平、主計室魏主任仕傑(公假)。
- 五、主席：張代理主任委員忠民
紀錄：陳立人
- 六、主席致詞：略
- 七、第 209 次委員會議紀錄提請確認。
決定：紀錄確認。
- 八、重要指示(令、函)及處理情形：
 - (一)中央選舉委員會 109.3.4 中選人字第 1093750067 號函：
 1. 內容摘要：檢送「中央選舉委員會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人力運用及辦公場所應變措施」1 份。
 2. 處理情形：視疫情狀況，若有緊急應變需要，參照中選會規定辦理。
 - (二)中央選舉委員會 109.3.13 中選法字第 1093550100 號函：
 1. 內容摘要：為瞭解罰鍰案件執行管制情形，請於 109 年 3 月 31 日前，填復「罰鍰案件執行情形管制表」並函送本會。
 2. 處理情形：本會目前無列管案件，於 109 年 3 月 17 日函覆中選會。
 - (三)中央選舉委員會選務處 109.3.13 傳真：

1. 內容摘要：為瞭解歷屆公職人員罷免案、地方民意代表遞補辦理情形，請於 109 年 3 月 20 日前以電子檔回傳本處。

2. 處理情形：本會依格式彙整後，於 109 年 3 月 19 日以電子郵件回覆中選會承辦人。

(四)中央選舉委員會 109.3.16 中選務字第 1093150137 號函：

1. 內容摘要：檢送「公職人員補選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措施建議」1 份。

2. 處理情形：本會目前未辦理公職人員補選，如需辦理時，依中選會規定措施辦理。

九、重要工作報告：

(一)有關金門縣議會第 7 屆第 1 選舉區議員洪允典罷免案辦理情形說明如下：

1. 本罷免案由提議領銜人陳滄江先生於 109 年 1 月 8 日向中選會提出，並經二次提送提議人名冊符合規定人數，於 109 年 3 月 2 日向該會領取連署人名冊格式，進入徵求連署階段，連署期間至 109 年 4 月 11 日止。

2. 陳君於連署期間屆滿前，並未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80 條規定向本會提出連署人名冊，本會已於 109 年 4 月 14 日以金選一字第 1093150076 號函報中選會辦理後續宣告事宜。

十、臨時動議：無

十一、主席結論：

本會於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期間，仍依規定定期召開委員會議，了解中選會近期指示及本會重要工作，亦請所有與會人員及承辦單位確實做好相關防疫措施，注意自身衛生安全。

十二、散會：10 時 15 分。